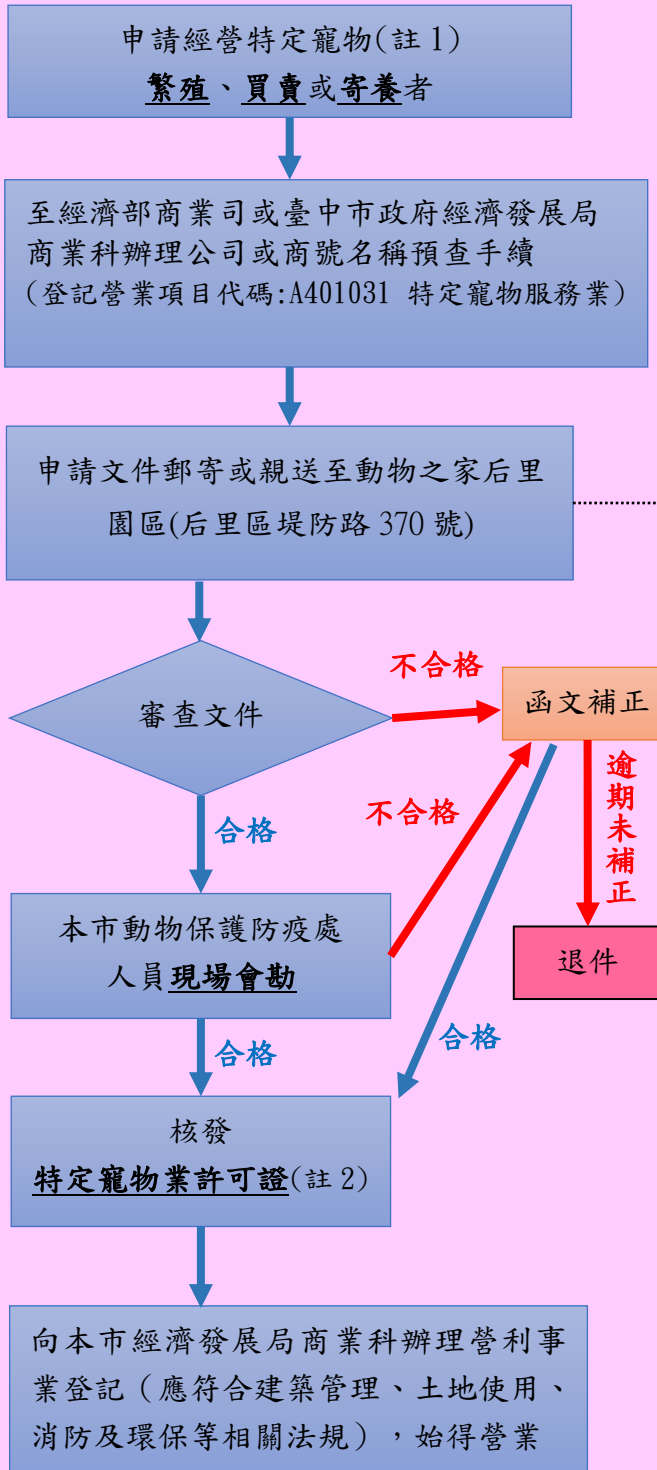


臺中市特定寵物業許可證申請作業流程



一、應檢附文件:

1. 特定寵物業許可申請書
2. 臺中市特定寵物業許可證應備文件一覽表
3. 負責人及專任人員身分證正反面影本
4. 公司/商業登記證明文件
5. 專任人員資格證明文件
6. 特約獸醫師或畜牧技師諮詢同意書
7. 營業場所位置圖及平面配置圖
8. 營業場所土地、建物暨所有權人證明文件(土地/建物第一類謄本)
9. 營業場所土地和建物同意使用證明文件(土地、建物為負責人單獨持有者免附)
10. 特定寵物繁殖及飼養管理規劃書
11. 因停業、歇業或有其他事由無法繼續飼養時,將特定寵物妥善處置之規劃書及特定寵物業許可申請設立切結書
12. 委託寵物登記管理機構契約書,或受委託為登記機構之證明文件(未申請經營買賣或繁殖業者免附)

二、申請展延有效期間者,應檢附以下文件:

1. 特定寵物業展延許可申請書及審核表
 2. 負責人和專任人員身分證正反面影本
 3. 特約獸醫師或畜牧技師諮詢同意書
 4. 特定寵物業展延許可切結書
 5. 特定寵物業許可證正本
- 其餘未變更之項目,免附相關文件。

註1:依據特定寵物業管理辦法第2條規定,適用之寵物種類為犬、貓。

註2:特定寵物業許可證登記規費:新臺幣貳仟元整(經現場會勘合格者,通知申請人繳交證照費,並於申請人繳款確認後核給特定寵物業許可證及證照費收據。)